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滔環保

CT ENVIRONMENTAL GROUP LIMITED

中滔環保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63)

主席、執行董事及授權代表之辭任

委任新主席及執行董事

委任授權代表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動

及

委任財務顧問

董事會宣佈：

- (1) 徐湛滔先生已辭任董事會主席、本公司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成員兼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以及本公司之授權代表，自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起生效；
- (2) 黃青女士已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本公司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成員兼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二日起生效；
- (3) 薛漢榮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授權代表，自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二日起生效；
及

- (4) 英皇融資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財務顧問，自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二日起生效，以就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恢復買賣及協助本公司籌集資金之事宜提供意見。

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及授權代表之辭任

中滔環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徐湛滔先生（「徐先生」）已辭任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執行董事之職務，自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起生效，以投入更多時間處理彼之個人事務。徐先生亦已於同日辭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規定之本公司授權代表。

徐先生確認，除董事服務合約上訂明之若干尚未支付之董事袍金外，彼概無就離職補償、薪酬、遣散費、退休金、開支或其他費用對本公司提出之任何性質之未決索償。徐先生亦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徐先生於本集團任職期間對董事會作出之貢獻。

委任董事會新主席及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黃青女士（「黃女士」）已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自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二日起生效。黃女士之履歷詳情載於下文。

黃女士，34歲，現任本公司副主席及本公司管理委員會成員。黃女士監管本公司行政人力資源中心、財務中心、內控及運營管理中心、技術及建設管理中心及公共關係中心等五大中心，並主要負責行政人力資源及公共關係。黃女士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徐先生之配偶。黃女士於二零一九年加入本公司前，曾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四年服役於中國人民解放軍總參謀部兵種部，並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二年擔任廣東省廣播電視臺主持人。黃女士於二零零九年取得中國傳媒大學播音主持專業的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九年完成中山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研修班。

本公司已與黃女士訂立有關彼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的服務協議，由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二日起計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送達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輪席退任及重選連任。根據服務協議，黃女士無權收取任何薪金及董事袍金。然而，董事會可不時全權酌情釐定黃女士收取薪酬之權利。

於本公告日期，黃女士被視為於合共3,392,372,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權益，當中32,768,000股股份由黃女士實益擁有及3,359,604,000股股份由徐先生持有。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i)黃女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職位，且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ii)於過去三年，黃女士概無出任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或擁有其他重大委任及專業資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公告日期，黃女士已確認概無有關委任彼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作出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黃女士加入董事會。

委任授權代表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二日起，本公司之公司秘書薛漢榮先生已獲委任為上市規則第3.05條規定之本公司授權代表，以填補徐先生辭任產生之空缺。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動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董事委員會之組成有以下變動：

- (1) 徐先生已不再擔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兼主席，以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起生效；及
- (2) 黃女士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兼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二日起生效。

委任財務顧問

董事會欣然宣佈，英皇融資有限公司（一間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業務之持牌法團）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財務顧問，自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二日起生效，以就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恢復買賣及協助本公司籌集資金之事宜提供意見。

董事會相信，聘請英皇融資有限公司將有助於本集團在切實可行之情況下盡快達成其復牌指引。本公司於適當時候可能聘請其他專業人士，務求進一步完善本集團之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程序以及達成其他復牌指引。

承董事會命
中滔環保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青

香港，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青女士、陸小安先生、徐偉健先生、伍暢標先生、徐華根先生、徐炬文先生及徐柳齊女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景涌先生、吳惠權博士及張魯夫先生。